

主題經文：亞伯拉罕年紀老邁，向來在一切事上，耶和華都賜福給他。亞伯拉罕對管理他全業最老的僕人說：請你把手放在我大腿底下。我要叫你指着耶和華天地的主起誓，不要爲我兒子娶這迦南地中的女子爲妻。你要往我本地本族去，爲我的兒子以撒娶一個妻子。僕人對他說，倘若女子不肯跟我到這地方來，我必須將你的兒子帶回你原出之地麼？亞伯拉罕對他說，你要謹慎，不要帶我的兒子回那裏去。耶和華天上的主，曾帶領我離開父家和本族的地，對我說話向我起誓說：我要將這地賜給你的後裔。他必差遣使者在面前，你就可以從那裏爲我兒子娶一個妻子。倘若女子不肯跟你來，我使你起的誓就與你無干了，只是不可帶我的兒子回那裏去。僕人就把手，放在他主人亞伯拉罕的大腿底下，爲這事向他起誓、、、

婚姻的重要性，我們無論怎樣地強調也都不會過分，因它決定二個人一生的幸福、他們後裔的蒙福、以及未來永遠的基業。神所喜悅並祝福的婚姻，乃是二人成爲一體，在凡事上使他們得著永遠豐盛的基業，一生都能享受平安、幸福的心靈，能得着健康、長壽的福氣，蒙福的兒女藉他們而來，也能享受豐盛財物的福份，一切的災殃和困難避他們家庭而過去，許多貴人來就他們的家庭，並且藉着他們，他們所在的家庭、地區和時代都因他們而蒙受祝福。他們能得着像以撒、雅各、約瑟般蒙神祝福的兒女，也能得着像摩西、大衛、但以理、保羅等能祝福一個時代的後裔。因此他們離世之後，那因他們二人生命成爲一體而留下的生命產業，將永遠無限地枝繁葉茂並結實磊磊的擴展出去。相反的，神所不喜悅的婚姻，則會驅使二人的一生快快進入破滅裏，憎恨、掙扎、爭鬥在他們之間從不停止，凡事不如意，結出離別、破壞、後悔等的果子，他們的後裔則在黑暗裏並又造成更幽暗的後裔。因此神非常看重婚姻，因爲婚姻就是兩個靈魂的結合，兩個生命擁有的福份和基業的結合，也是兩個生命的另一次重生，並會帶來千代萬代的後裔的蒙福，也會敞開永遠的新時代。所以神願意自己親自作媒，並盼望自己能成爲新家庭的主人。

今日的主題經文，透過信心之父亞伯拉罕如何爲他的兒子以撒尋找媳婦，與自己的兒子結合的過程，來明確地啟示神所賜福最完美婚姻的模式。從中我們會看到父親迫切的禱告、結婚當事者二人的禱告和順從、擔當那神聖事工的僕人的禱告和忠誠、周圍家族和親戚的禱告和祝福，同時也會看到神細密的安排、帶領和成就。本章《創世記第廿四章》，是整個創世記五十章裏，節數最多的一章，可以知道神何等重視一男一女的結合，因此一個新家庭組成之前，聖徒必定要以本章所提示男女結合的原理，作爲自己結婚的絕對原則。當然在聖經裏，我們也會看到不少夫婦因家庭問題，反而帶來蒙恩的見證。但是我們要知道的是：他們不是因爲有了問題的婚姻而蒙恩，乃是因爲有了問題的婚姻而遇到了嚴重的問題，然後在哀痛之中，發現了神的憐憫和救恩，因而蒙受了神的恩典，並且從真正蒙恩的那一刻開始，他們的心懷意念產生了更新而變化，努力要丟棄老我，並要與世界分別，順從了神所定這聖潔婚姻生活的原理，因而蒙了大恩。我們在聖經裏，以及人類歷史中，從未發現任何一個按着聖經的原則而結合的夫婦，他們沒有蒙恩反而遇到問題的例子。因此無論時代和風俗怎樣改變，神，他却是從未改變，並且人生命的屬靈原理也沒有改變，但如今的异性觀、婚姻觀和家庭觀的混亂，却從未有一個時代是像如今時代如此混亂的。因爲在完全離開神的狀態中，人們都

僅僅看到人的條件而結合、來進行結婚生活，但這却不符合神所定的蒙福的婚姻模式，所以這時代的男女結合，不僅不能成為祝福的開始，反而成為夫婦問題、兒女問題，以及家庭、社會問題的開始了。藉着今日的聖徒，神要給我們回復健康、幸福、美滿的婚姻生活；不管過去我還未蒙恩之時的結婚生活、家庭生活的條件或情況是如何，神有能力將任何惡劣的情況都改為蒙福的見證。不管我們如何軟弱又無力，但只要我們願意的話，愛神、順從神這件事情是可以作的。蒙神揀選並能愛神、順從神恩典的人，無論他所處的情況和條件是如何，神那膏抹、潔淨、醫治、賜福的工作會迅速地進行，使他能成為時代的見證。

1、 "婚姻"是帶有應許奇妙的結合

透過《創世記二章十八至廿五節》，我們看到神在太初創造第一個男人和第一個女人的過程，以及神所賜給他們的應許，我們會知道男女結合的奧秘。最初的二人亞當、夏娃本來都是從一位父神而來，並且因為他們是照着父神榮耀的形像而造的，所以他們都擁有永遠的生命和應許。他所二人本來源於一體，後來分開成為二個個體，最後又結合成為一體。夏娃的身體乃是從亞當的身體取出，因而亞當將她取名為"女人(woman)"，雖然二人各帶各體，但是又要成為一體一個生命，並且生養眾多繼續擴展成為千萬個生命，來成全神永遠的計劃。神賜福給他們說："要生養眾多，遍滿地面，治理這地，也要管理海裡的魚，空中的鳥和地上各樣行動的活物"《創世記一章廿八節》。這應許的成就，就在一男一女結合的奧秘裡。我們將神的話所啟示的內容，可整理出三個婚姻原則：（一）蒙福的婚姻必要成就在神裏面，二人的結合必要在神所安排、神所配合的信心上面建立起來。雖然看起來好像是一男一女有一天偶然遇見，彼此相愛而結合，事實上在背後帶領整個過程的，就是神自己。他們二人的生命，是神所造的，在同一個時代出生、長大、見面，並藉由神的安排讓二人結合，接著新生命出來，那些新生命又離開父母，建立另一個新的家庭，而又生養繁盛，這整個過程中，都有神的安排和帶領，所以《馬太福音十九章六節》說："神配合的，人不可分開"。唯有蒙恩而認識神、認識福音的聖徒，才能因發現神細密的帶領而感恩，也能按着神所定男女結合的原則而結婚，遵隨着幸福家庭生活的原理而生活，進而蒙受神的宏恩。唯有那些在神親自作媒而配合的信心裏面建立的結婚，才能在後面的夫婦相處、生養兒女、事業和事奉的生活裏，發現神的理由和計劃。（二）婚姻不僅僅是二人肉身的結合，還是擁有神形像的兩個靈魂的結合，也是二人所擁有永遠的時光的結合，以及二人永遠的基業和冠冕的結合。夫婦生活就是二人彼此用一輩子的時光，越來越多認識對方的過程；蒙恩的夫婦，能每天從配偶的生命裏，彼此發現以往所沒有發現新的認識，因而讚美神、讚美配偶。二從新婚期那種每日彼此多認識，而漸漸二人完美地結合，靈魂體成為一體的日子；經過懷孕、生育的過程，彼此多發現對方生命裏所潛伏着的父愛、母愛的彰顯而敬嘆的日子；接著兒女們漸漸長大，人際關係擴展，事業也發展，逐漸進入中年期的時候，又發現二人生命成熟、安定而美麗，而彼此敬畏的日子；當進入老年期的時候，看見兒女結婚，生養孫子、孫女，感謝神賜給他們夫婦一輩子的恩典和生命的果子，又期待着將來永遠要享受的基業和冠冕，並永遠新事的日子等等、、、；因此一對在神恩典裏恩愛生活的夫婦，他們的一生中，會繼續不斷地彼此多發現、多認識、多結合；當他們的日子亨通的時候，因看見配偶的喜樂，能享受加倍的喜樂；當經過苦難的

時候，更透過二人緊緊的成為一體，在打仗的過程裏，享受更大的安慰、盼望和成熟。（三）在神的恩典裏結合的夫婦，擁有着神所賜時代和永遠的應許，並且在他們一生的日子裏，在他們千代萬代的後裔裏，會看見其應許的成就。夫婦一起共有神永遠的基業和冠冕，他們成聖的過程和生命的見證，就是他們永遠的冠冕；因他們二人的生命成為一體所生養眾多的兒女和後裔，也是他們永遠的基業和冠冕；他們的家庭事奉以及在教會的服事，所產生的地區福音化、世界福音化的事工和果子，就是他們將來要領受永遠的冠冕了。特別像百基拉、亞居拉夫婦，培養出許多福音門徒的夫婦，他們的基業和冠冕將會永遠發光也會永遠發展的。在《創世記十七章》裏，神將亞伯蘭的名字改為"亞伯拉罕(就是多國的父的意思)"的時候，同時將他的妻子撒萊的名字也改為"撒拉(就是多國的母的意思)"，神賜福他們說："國度、君王、子民(後裔)，都將從你們而來"。因此今日無論是那一對夫婦，他們能相信那位祝福帶領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的神，就是今日祝福帶領自己夫婦生活的神，進而帶着亞伯拉罕、撒拉所帶着的生命目的、內容、方法而生活的夫婦，都能成為多國的父、多國的母，而成為今日的"亞伯拉罕"和"撒拉"，他們也必將會看見那名字的成就。

2、神親自作媒而設立的家庭

蒙恩的人在凡事上期待神的恩典，用蒙恩的方法--禱告，作一切事，而能享受神豐盛的恩典。亞伯拉罕在他一生中的一切事上都能看見神賜福的秘訣就在於此，在被稱為"多國的母"的妻子撒拉離世之後，亞伯拉罕為着將來繼承撒拉位置的媳婦，認真地禱告了。他在禱告之中靠信心決定的原則是：（一）必要得着神親自所豫備的媳婦《創世記廿四章七節》。（二）必要在自己的故鄉、自己親族擁有應許的血統裏得着《創世記廿四章三至四節》。（三）必要將那媳婦帶到應許之地迦南地來《創世記廿四章五至八節》。他叫管理家庭全業的最有經驗、最信實的僕人來擔當這件大事，並且叫僕人把手放在他的大腿底下也就是他的生殖器上起誓(當時為最重要的事情起誓是如此作)。對要得着蒙福婚姻的人來講，亞伯拉罕所定的這原則是絕對的。要深信配合一男一女為夫妻的神，要完全信靠祂，並為着看見神的引導，在整個過程裏，必定要用禱告來進展。也必定要在領受福音而重生、並且認識神的人當中尋找對象。重生的人和還未重生的人，因為他們二人的靈彼此不同，他們的身份、所屬、目的、內容、方法也都會不同，所以他們無法靈、魂、體三方面都能完全的結合，因此他們必會在矛盾、掙扎裏過夫婦生活。雖然也有結婚之後才相信福音而重生的可能，然而帶着非信徒配偶的聖徒 則必要面對一生的十字架和不能共有永遠基業的危險。並且一對蒙恩夫婦的結合，就像亞伯拉罕將媳婦帶到應許之地一樣，必要在神所賜永遠的應許裏面建立。在一個新家庭建立的時候，最重要且關鍵性的，就是新家庭設立的目的和異象。那目的和異象必定是有關於領受永遠的天國、基業、冠冕的事，並且將來家庭裏要作的一切事情必要與這異象有關係，並要好好教導傳授給兒女和後代來繼續發展。不建立在應許裏面的家庭，則很快就放肆而變為屬世，而他們的信仰生活就成為形式化的宗教，絕不能看見神的引導和祝福。有信心的父母，在尋找兒女配偶的事上，必要用亞伯拉罕所定的原則來進行；將來要結婚的聖徒也必需在這原則裏禱告，接受神的引導。

亞伯拉罕的僕人也是個認識神、事奉神的人，所以他也用禱告的心進行這重要的事《創世記廿四

章十二至十四節》。因為這是神的美意，所以他的禱告即時蒙應允，遇見了神所豫備的女子"利百加"，因此在每一步的過程裏，都能看見神細密的引領《創世記卅四章卅六至卅七節》。同時，神也打開利百加的心，並且當利百加的父親和哥哥聽到僕人有確信的見證的時候，神也賜給他們喜樂和同樣的確據。神所帶領的結合，是在周圍愛他們的人們的祝福之下，非常順利的進行；父母、兄弟、特別屬靈領袖為二人的祝福禱告，神必應允，所以結婚之前的男女，將他們的認識、交流、談戀愛，決定的整個過程，必要告知家長和愛他們的長輩，而要努力得着他們的許諾和祝福；同時在家族、教會的肢體、親友等的見證和他們的祝福之下，作正式的結婚典禮，也是非常重要的。通常在周圍家族很強力地反對的情況下，特別在主裏有裝備的牧師、長老們反對之下的婚姻生活，是很難看見神的賜福。若遇到這種情況 則最好慎重檢討二人的交往，是否是神所喜悅的關係，或者需要等候父母和家人許可祝福二人交往的時間表到了，看到神所引導的證據後，再決定是否繼續進一步深入交往。

亞伯拉罕的僕人帶着利百加回來的時候，以撒正在禱告。神感動了以撒和利百加二人的心，賜給他們彼此相愛的心，以撒將她帶到母親撒拉的帳棚，娶了她為妻；以撒自從母親離世之後，至此纔得了安慰。神所配合的結婚，是男女都得着彼此相愛的心。在禱告之中遇見的配偶，則在相遇、談戀愛、結合的整個過程裏，都能看見神的引導，在神所賜的應許裏面建立家庭，在一輩子的夫婦生活裏，彼此努力察驗神的美意、計劃、和時間表，進而順從神的帶領。以撒和利百加結合為夫婦之後，就繼承了亞伯拉罕和撒拉的應許和基業，一生都看見了神所賜豐盛的恩典和祝福，甚至居住在他們周圍的君王和居民，也都在他們家庭裏，看到了神時常與他們同在的證據，而向他祈求和親。就如同神所賜的應許，以色列國的十二支派以及君王耶穌基督，都從他們而來，永遠天國的事工、地區福音化、世界福音化的事工，都藉他們的結合而成就出來。這樣的祝福，除了以撒、利百加以外，歷史上，凡建立在神所定的結婚原理上的家庭，都能得着而享受了，並且今日也在許多蒙恩的家庭裏，同樣地證明出來。

3、 危險的時代，神所留下來而重用的"樹不子"家庭

就如耶穌基督所預言，那極其危險的時代已經來臨了，我們和我們的兒女就活在現今這種危險的時代裏，祖先、家門、家譜等等家族的觀念早已不見，世代和世代間的親長關係也越來越稀薄，大多數的家庭只剩下來父母與兒女的二代關係罷了；甚至這二代的關係，也只限於兒女尚未長大，還在父母家中與父母同住的時期而已，當孩子們長大後，脫離父母的影響圈子的時候開始，父母與孩子的關係也就很快疏遠，實際上經常維持有意義的接觸、來往、彼此影響的並不多，甚至還不如與朋友或同學、同事的關係來的頻繁。隨着個人主義、自由主義思潮的澎湃，潰滅了"傳統"和"保守"的最後堡壘；那些异性之間的神秘感、對結婚的憧憬、以及保持貞操、孝敬父母、生養兒女的責任觀、、、等等的良俗，在這追求個人享樂、開放自由、快速變化的時代裡，已漸漸不見，甚至已經成為古時代的傳說了。男女關係，越來越傾向於衝動性、片斷性、肉慾性；容易相遇，隨便結合，急促分手。以前時代私底下暗暗地進行的事，現在已經成為開放、普遍，甚至變為正常的事了。有兩個爸爸的男孩子和有三個媽媽的女孩子，彼此認識之後，還不到一個月，沒有經過結婚典禮而同

居，再過幾個月之後，很快地分手而去找另一個伴侶。批評這些敗壞世態的人，已經被視為時代淘汰者或舊時代思想者。這世界將必越來越混亂，其風潮也必越來越危險，那"空中掌權者"--撒但的靈(邪靈)，透過人的罪性，必會造成越來越幽暗的時代。神早就預告了這種時代將會到來，但神還是任憑如此敗壞的世界存在，其理由就在於藉這幽暗的時代，明確地分別出祂永遠的子民，要迅速地成就神永遠國度的事工。

在無論怎樣黑暗的時代，都會有神留下的"樹不子"《以賽亞書六章十三節》。他們是每一個時代的主角，也是神所看重、所重用少數的一群人，雖然他們生活在不同的時代，但他們的共通特色就是都經歷過重生(心靈活過來)、與神交通、與神同行，很清楚地與世界的敗壞和與宗教的假道、偽善和死板分別出來。其實，自從亞當被邪靈欺騙而犯罪，成為肉體的時候開始，世界已經在審判之下，完全充滿了幽暗和罪惡。但神的目的並不在於潔淨這個敗壞的世界，從而建設一個理想的世界；神的目的只有一個，就是在這個充滿黑暗的環境裏，去拯救那些被祂揀選、屬祂永遠國度的子民，將他們與敗壞的世界分別，再給他們重生的生命，在黑暗世界的試探和試煉中，精鍊他們成為聖潔，也用他們生命的見證，繼續召聚天國的子民，一直到得救的人數得到滿足為止。所以，每一個時代神揀選特別的人物，像挪亞、亞伯拉罕、摩西等的人，給他們生命和應許，也賜福他們成為時代的見證人，藉着他們和他們的家庭，建立神的教會，擴展神國度的事工。在婚姻、家庭方面的事工上，神所豫備的"樹不子"有兩種：一種就如前面所述，按着神所定男女結合的原理結婚，也在神所賜的應許上設立的家庭，神必賜大福，神用他們那種完美的生命以及見證作為示範，使所有回到神恩典裏的神子民能有信心的榜樣。另一種則是有"浪子回頭"經歷的"樹不子"。我們細看聖經的時候，每個時代蒙神重用的"樹不子"，不一定都是出於完美的家庭裏，反而更多是出於有掙扎、矛盾、破裂的婚姻或家庭裏。在問題裏，他們對世界徹底的失望，並哀痛飢渴地追求神的恩典，進而分別為聖得着了重生的新生命，也回復新生命所追求聖潔的新生活，在這整個的過程裏，他們會得着許多美好的見證；他們過去的失敗成為後面的成功，過去的徬徨變為永遠的堅固，內疚變為感恩，自卑變為能力，痛苦變為讚美、、、。他們的條件、背景、經歷，都能被用於拯救、醫治在黑暗時代裏，有同樣失敗、受傷、哀痛的天國子民。

當代聖徒之中，也有不少因過去不認識或不順從神所定男女結合的原理，而得到只按肉體的情慾選擇配偶結婚而來的不好後果，他們也許目前正遇到很嚴重的問題，或正在經歷很痛苦的夫婦生活。但無論他們的情況是如何，只要他們是真正蒙恩得救神的子民，他們都有資格能夠回復神一切豐盛的恩典，甚至蒙主重用；他們能夠在他們過去的失敗經歷中，得著那原本隱藏但却能真正祝福萬民的答案。但是，我們常常會懷疑自己或不斷反問自己的一個問題，就是"我是否是真正蒙恩得救神的兒女？"。蒙恩的人會知道自己所信的是什麼，並且知道那叫他蒙恩的信息是從那裡而來，就如《羅馬書十章十三至十七節》所說，我們都是藉由神所差派傳福音的使者，聽到神的話，進而信道。因此一個蒙恩的生命有機會聽到福音，聽到福音之後，他會發現他的蒙恩是從下面幾點開始：第一，原來自己的生命是完全墮落而無能的；第二，世界是在完全離開神、不認識神的狀態之下，而且充滿了罪惡和虛空之事的；第三，③世界也是完全隨從空中掌權者邪靈的首領之下的。發現這奧秘的

人，自然而然會領悟"人人需要基督寶血"的理由，而願意與基督同死同復活得着新的生命。凡領悟這叫人重生福音的人，就已經有聖靈的印記在他身上，聖靈將永遠與他同在並引導他的生命。所以重生的生命懂得丟棄自己的老我，在凡事上仰望神的恩典、保護、能力和引導，他將漸漸不愛世俗的事，反而會渴慕多得著天國裏的永生和永遠的基業，他會喜歡與神交通，凡事上發現神的慈愛和恩典，也會喜歡為基督作見證。藉着他的生命和他的禱告，原來有許多問題的家庭逐漸回復神的恩典，在家庭福音化的過程裏會得着美好的證據。從此開始，會看見神奇妙的帶領，他們家庭會遇見許多有問題的家庭，因他們家庭的見證，蒙恩得救、得醫治、蒙主使用的家庭會越來越多。對蒙恩的人、蒙恩的家庭來講，黑暗罪惡的時代却成為他們多蒙恩多得冠冕的好機會了，《以賽亞書六十章一至五節》所講時代的祝福臨到那些"時代的樹不子"家庭裏。聖徒要警醒，不要被魔鬼撒但繼續欺騙，我們要趕逐一切說謊的暗示；無論我們目前的條件和情況是如何，或無論我們如何地軟弱又無力，我們有一件事情是可以作，就是"我們愛神，順從神"。透過愛神的心、尋找神的心、順從神的心，從天上而來的恩賜和能力，能解決任何的矛盾和問題，也能敞開無限蒙福的門。神對自己兒女的憐憫和慈愛是永遠無限的，在渴慕父神恩典的人身上，神的幫助和恩賜是速速地會臨到的。只要我們願意來到神施恩宝座前，神所豫備新的蒙恩時程表就開始展開。那些原來建立在神所定、蒙恩婚姻的原理上面的家庭，將會蒙神恩上加恩的福份，繼續在這時代裏作燈塔！那些從黑暗問題裏，蒙神憐憫，發現過去自己失敗的理由，又發現了將來永遠成功的秘訣的家庭，則以過去的失敗當作借鏡，將自己的家庭堅固地建立在神的原則、基督應許的磐石上面，他們的家庭將會成為一個時代的見證！

銘言錄：

蒙恩蒙愛的夫妻，是每日彼此多認識，

每日多結合，每日多得冠冕的！